

# 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230623]QC[GK]20230003-1**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受林甸县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次)

批准文件编号：林财购核字[2023]00064号

采购项目编号：[230623]QC[GK]20230003-1

####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1	详见采购文件	1,200,000.00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1)提供所投吊塔、高流量湿化氧疗系统、无创呼吸机、支气管镜、电动病床、床旁监护仪、血气机、心电图机、排痰机、医用降温毯、升温仪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2)提供参与本项目投标供应商有效的（1）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2）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按要求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 其他要求

1.采用“现场网上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3.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项目经办人：李冠阳 联系方式：0459-6158195

##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项目经办人：单位经办人 联系方式：0459-3320828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质疑联系人：单位经办人 电话：0459-3320828

## 八.公告发布媒介：

### 联系信息

中国政府采购网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萨尔图区政西街3号

联系人：李冠阳

联系电话：0459-6158195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投标人须知

账号：详见投标人须知

####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林甸县医院

地址：林甸县大祁街与南城路交汇处

联系人：单位经办人

联系电话：0459-3320828

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综合评分法
7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9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1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 (成交) 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4	代理服务收费方式	不收取。
15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保证金人民币: 0.00元整。</p> <p>开户单位: 无</p> <p>开户银行: 无</p> <p>银行账号: 无</p> <p>特别提示:</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 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 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保证金到账 (保函提交) 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 逾期不交者, 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投标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 以便核对: “ (项目编号: ***)、包组: ***) 的投标保证金”。</p>

16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b>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b></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b>30分钟</b>，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b>CA</b>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b>30分钟</b>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b>CA</b>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投标人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已投标段段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p> <p>8. 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对开标记录表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17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b>CA</b>）进行签字、加盖公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p>
18	投标客户端	<p>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p>
19	有效供应商家数	<p><b>包1：3</b></p> <p>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p>
20	报价形式	<p>合同包<b>1</b>（医疗设备采购项目）:总价</p>
21	投标有效期	<p>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b>90</b>日历天</p>

2 2	其他	其它要求，1、如本项目为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2、采购人应在满足合同约定验收条件下，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并在15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3、采购人应在收到评审报告后2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结果，并在1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结果通知书。4、本项目不适用首付款制。5.供应商应具备供货、实施、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措施、配合验收的方案编制和组织实施的能力。
2 3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2 4	报价区间	各合同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 二、投标须知

### 1.投标方式

1.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CA用于制作投标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办事指南-CA办理流程）具体操作步骤，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 2.特别提示

2.1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 三、说明

####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 8.现场踏勘



-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 9.其他条款

- 9.1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 五、投标文件

###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2）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 7.样品（演示）

7.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7.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评标结束后，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中标投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 1.网上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标委员会。

##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该投

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 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 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 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 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 2. 评审 (详见第六章)

## 3. 结果公告

3.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 项目废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 4. 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 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 1. 询问

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 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 询问采用实名制, 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否则, 为无效询问。

### 2. 质疑

2.1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 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采购中心应当在正式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 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 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采购中心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 《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 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中心不予受理：

-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采购中心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报省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推送省级信用平台，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3.0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 一、合同要求

####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9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2.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 二、验收

中标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 8.运输要求

-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 10.验收

(1)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11.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 12.违约条款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 一、项目概况：

#### 医院能力提升建设

合同包1（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林甸县医院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100%
验收要求	1期：满足合同约定验收条件下，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5%，说明：1、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2、中标后合同履约保证金按合同总价的5%，由中标供应商提交给采购单位。3、采购单位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给供应商。供应商无法按合同履行，将不予退还保证金。4、履约保证金可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5、对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评价等级为A+级的供应商免收履约保证金，对信用评价等级为A级供应商按合同总价的3%收取。
其他	<b>其它要求：</b> 1、如本项目为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2、采购人应在满足合同约定验收条件下，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并在15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3、采购人应在收到评审报告后2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结果，并在1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结果通知书。4、本项目不适用首付款制。5.供应商应具备供货、实施、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措施、配合验收的方案编制和组织实施的能力。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手术室设备及附件	吊塔	台	1.00 00	22,000.00	22,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高流量湿化氧疗系统	台	3.00 00	55,000.00	16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无创呼吸机	台	2.00 00	112,000.00	224,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
4	△	医用内窥镜	支气管镜	台	1.00 00	145,000.00	14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
5		病房护理及医院设备	电动病床	张	4.00 00	18,500.00	74,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6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床旁监护仪	台	8.00	26,000.00	208,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
7	△	临床检验设备	血气机	台	1.00	70,000.00	7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
8		医用电子生理参数检测仪器设备	心电图机	台	2.00	15,500.00	31,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
9		病房护理及医院设备	排痰机	台	2.00	14,000.00	28,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
10		病房护理及医院设备	医用降温毯	个	2.00	35,000.00	7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
11		病房护理及医院设备	升温仪	台	2.00	13,500.00	27,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一
12		其他医疗设备	急救推车	台	10.000	1,500.00	1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二
13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紫外线循环风消毒机	台	10.000	2,800.00	28,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三
14		病房护理及医院设备	病床*床垫*床头柜	套	60.000	1,550.00	93,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四

附表一：吊塔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工作电源：AC220V，50HZ
	2	旋转臂臂长：≥900mm;活动范围（半径）：≥750mm;（可根据用户要求选择）
	3	水平旋转角度≤340°，横臂和箱体可同时旋转；
★	4	净载重量≥200kg;
	5	三侧导轨全钢制设备托盘：2个（每个设备托盘最大承载重量≥100Kg）。（高度可调）
	6	吊柱式箱体，长度≥1000mm，为全密封设计，表面无凹槽和金属物外漏，气、电分离，强电和弱电分离。接口可同时使用。
	7	气体接口标准配置：氧气2个、负压吸引2个、压缩空气2个； a.接口颜色及形状不同，具有防接错功能； b. 插拔次数2万次以上；
	8	电器插座：十孔4个、220V、16A;
	9	等电位接地端子：2个；
	10	可旋转输液架1个
	11	网络接口1个
	12	主体材料采用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整体全封闭式设计，表面无锐角，无螺丝钉外露。具有旋转限位装置，吊塔表面采用静电喷涂环保粉末材料工艺，半亚光无眩目感，防紫外线，防腐蚀，便于清洁。
	13	可根据需要安装通讯接口、视频接口、等设备。
	14	吸顶式安装，稳定牢固；

	15	台面2个，尺寸600*450*30mm（±10%）；抽屉1个，尺寸400*350*150mm（±10%）
	16	*星号条款必须满足，单件商品非*星号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废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高流量湿化氧疗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全中文操作界面主机构成包括：涡轮、加热板、氧气调节阀、液晶屏等主要部件，需在《产品注册证》上要明确体现。
	2	流量设置调节范围：2L-60L。
	3	温度设置调节范围值为：31°C-37°C，三档可调。
	4	在最高流速下温度也可设置为37°C。
	5	支持1L和5L两种流量调节精度，流量2L-25L时调节精度为1L、流量25L-60L时调节精度为5L。
	6	主机显示实时温度监测、流速监测以及氧浓度监测。
	7	具备氧浓度调节功能，氧浓度设置范围：21%-100%，调节精度：1%。
	8	内置氧浓度实时监测系统，无需使用氧电池等耗材。
	9	具备低流量模式，在低流量模式下温度自动锁定为34°C。
	10	彩屏，尺寸≥4.2英寸，可同时监测温度、氧浓度、流量、治疗时间等治疗参数。
★	11	内置趋势回顾模块，具备数据存储功能，可显示1天、3天、7天的温湿度、流量、氧流量治疗波形。
★	12	可预设单次治疗时间，到时自动提醒。
★	13	采用安全气道设计，供气回路和患者回路相互独立，加温管路不直接与机器主机连接取电，无需对主机内部气路进行消毒。
	14	具备水位报警功能。
	15	加温呼吸管路：内置加热丝，可监测温度，并根据温度变化自动调节管路加温功率。
	16	无需选择加温湿化器加水方式，使用过程中水箱自动加水。
	17	提供鼻塞（大中小号）、气管切开接口等多种患者连接界面。
	18	提供配套移动台车和吊臂。
	19	采用可拆卸式海绵过滤架，方便更换过滤海绵，防止过滤海绵脱落。
	20	报警提示功能：管道报警、氧压报警、堵塞报警、水位报警、温度报警、掉电报警、环境温度过低提示、氧浓度未达预值提示、流量未达预值提示、达到预设时间提示。
	21	主机保修两年，一年包换。
	22	*星号条款必须满足，单件商品非*星号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废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无创呼吸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通气模式：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CPAP模式）、自主模式（S模式）、时控模式（T模式）、自主/时控模式（S/T模式）、压力控制模式（PC模式）。
	2	具备自动同步技术，具备自动灵敏度技术。

★	3	具备容量保证功能，目标潮气量设置范围值：20ml~2500ml。
★	4	标配后备电池，后备电池工作时长≥8小时。
	5	吸气时间：0.2s~4.0s。
★	6	后备呼吸频率设置：1BPM~60BPM。
	7	屏幕：同屏显示设置参数、监测参数，旋钮操控，无需触屏。
	8	压力范围：
	9	吸气正压（IPAP）：4cmH <sub>2</sub> O~30cmH <sub>2</sub> O
	10	呼气正压（EPAP）：4cmH <sub>2</sub> O~25cmH <sub>2</sub> O
	11	持续正压（CPAP）：4cmH <sub>2</sub> O~20cmH <sub>2</sub> O
	12	升压档设置范围：1-6档可调。
	13	最大流速可达180L/min。
	14	爬坡压力：CPAP模式下：4cm-CPAP，其他模式下：4cmH <sub>2</sub> O-25cmH <sub>2</sub> O。
	15	爬坡时间设置范围：0-60min可调。
	16	外接测压软管，可采集面罩端压力。
	17	报警功能：呼吸暂停报警、患者连接断开报警、低分钟通气量报警、低潮气量报警、断电报警、压力调节偏高、压力管道脱落报警、涡轮故障报警、空气流量传感器故障报警。
	18	实时监测数据：压力值、每分钟通气量、呼吸频率、当前漏气量、当前潮气量。
	19	具备自动漏气补偿功能，补偿能力可达60L/min。
	20	具备治疗计时功能。
	21	具备系统锁定功能，可便利锁定屏幕。
	22	窒息报警设置范围值：0秒、10秒、20秒、30秒。
	23	管路连接断开报警设置范围值：0秒、15秒、60秒。
	24	配备一体式移动台车。
	25	配备独立专业医用湿化器。
	26	呼吸机整机（含电池，不含台车）重量≤6.5kg，方便手提移动。
	27	采用无遮挡进气口设计，更换过滤棉避免交叉感染。
	28	*星号条款必须满足，单件商品非*星号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废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支气管镜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工作长度≥600mm
	2	总长≤900mm
	3	头端部外径≤5.2mm
	4	主软管外径≤4.8mm
	5	最大插入部外径:≤5.6mm
	6	景深:≤3-50mm
★	7	中心分辨率:7mm处，分辨率应不低于3.51lp/mm
	8	钳道孔内径:≥1.5mm

★	9	弯曲角度：上≥160°，下≥130°
★	10	视场角≥100°
★	11	视向角：0°前视
	12	照明有效性:UL≤25%
	13	照度Lx:在工作距离为7mm时照度不低于2000Lx
★	14	吸引力:≥150ml/min
	15	MP4屏幕尺寸≥3.1寸
	16	分辨率：≥940×≥480
	17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可连续工作4小时
	18	LED便携式光源工作距离7mm
	19	色温：3200K-6000K
	20	照度：≥2000Lx
	21	充电器输入：220V50Hz
	22	*星号条款必须满足，单件商品非*星号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废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五：电动病床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规格：2150（±20mm）×1050（±20mm）×480（±20mm）/680（±20mm）mm（±20mm）
	2	<p>床头床尾</p> <p>①流线型床头床尾板，采用304不锈钢与ABS结合而成。</p> <p>②外部月牙形ABS护罩，用ABS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表面光滑易清洁。床头内部框架全部采用304不锈钢管焊接而成，不锈钢管材尺寸≥Φ32×1.1mm。中部采用高级压缩板做为装饰，颜色可选。</p> <p>③床头床尾板两侧带有ABS防撞轮。</p> <p>④床头尾板两侧设计有便于扶握的椭圆形孔。</p> <p>⑤床头与床架结合处隐藏于床边内部并设有锁定开关，开关扳手采用ABS高强度工程塑料注塑成型，安装、拆卸简便。床尾外侧配床头牌。</p>
	3	床面采用优质冷轧钢板一次冲压成型，厚度≥1.2mm，床板四节设计，表面无焊点，背部有钢管加强筋，采用双支撑卸力结构，延长病床寿命，采用床面冲孔床垫防滑设计，床面凹槽散气孔结合，防滑性强、透气性强。
	4	床框采用30*60*1.5mm的优质冷轧钢管，整体采用机器人自动焊接设备焊接，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满焊工艺。
	5	床体四角预留输液架插孔，床体两侧各有一个钢制锚型引流挂钩。
	6	护栏：四片ABS大小护栏，翻转式结构；护栏厚度≥30mm；护栏带有物理角显示器，实时显示临床使用角度。
	7	采用中控刹车（一脚刹）增强了刹车速度和稳定性。采用不用填注润滑油，降低噪音，提高脚轮整体的顺畅度。

	8	电动四功能，背部升降范围 $\geq 65^\circ$ ，腿部升降范围 $\geq 40^\circ$ ，整体升降范围 $\geq 200\text{mm}$ 。电源：交流电 220 V/50HZ 电机马达：背部、腿部升降、整体升降电动马达共3组，通过国际医疗级安规认证。安全、恒速、静音、无静电，符合 IP54 防水防尘保护等级。马达控制器：具有电子超载保护装置。遥控式手控器：可分别放于左右护栏内外侧，配弹簧线方便移动存放。
★	9	床体载重大于 200kg。
	10	整体采用磷化、酸洗、水洗、氧化镀膜等一系列工艺，采用粉末静电喷涂，色泽鲜艳，附着牢固。
	11	*星号条款必须满足，单件商品非*星号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废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六：床旁监护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一体化多参数监护仪，具备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率和体温监测功能
	2	支持选配升级12导联心电监护进行诊断分析，ECG电极系统可选择 3 导、5 导、6导、12 导
	3	心电模块耐极化电压范围 $\geq \pm 800\text{mV}$
	4	支持选配同品牌呼末二氧化碳（EtCO <sub>2</sub> ）
	5	支持选配双通道有创血压（IBP）
★	6	屏幕尺寸 $\geq 12$ 英寸彩色显示屏，支持同屏显示 $\geq 10$ 道波形以同时观察丰富的信息。
★	7	支持待机模式、夜间模式、演示模式、隐私模式、插管模式、NFC模式
	8	支持网络流量监控及控制，支持AES 128位加密和TLS 256 位数据传输加密
	9	支持正常的心搏与房性的心搏ST段分析，将该信息显示为ST数值形式或ST模板形式
	10	共模抑制比：弱滤波（诊断） $\geq 95\text{dB}$ ，监护、强滤波（手术） $\geq 105\text{dB}$
	11	支持0.67Hz的高通滤波，确保波形有更好的稳定性
★	12	支持 $\geq 27$ 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分析、肢体低电压，满足心电监护临床应用。
	13	QT和QTc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 ms
	14	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25-290mmHg，舒张压10-200 mmHg
	15	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序列四种测量模式。自动模式支持自定义设置血压测量间隔，间隔时间支持从1-480分钟内的任意整数数值
	16	支持用户自行安装激光打印机驱动
	17	屏幕与物理按键上下分布，物理按键板和飞梭的位置需处于屏幕下方
	18	电池供电时间 $\geq 3.5$ 小时
	19	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 $\geq 8$ 年
	20	*星号条款必须满足，单件商品非*星号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废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七：血气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测量项目：血气电解质等10个参数,pH、PCO <sub>2</sub> 、PO <sub>2</sub> 、Na <sup>+</sup> 、K <sup>+</sup> 、CL <sup>-</sup> 、Ca <sup>2+</sup> 、Glu、Lac、Hct。

★	2	2.计算项目: pH(TC)、PCO2(TC)、PO2(TC)、HCO3、SBC、BE、BEecf、TCO2、sO2%、P50、A G、A-aDO2、TCa、nCa、Rl、THb(c)、BB(P)、BB(b)\pO2/FIO2、pO2(T)/FIO2、cH+(T)、mOs m、pO2(A)、pO2(A,T)、AG(K+)、pO2(A-a)、pO2(A-a, T)、pO2(a/A)、pO2(a/A, T)、ctCO2、ctCO2(p)、ctCO2(B)等测量项目和计算项目≥42项
	3	样本量: 全血≤135uL, 毛细管最低采血量≤50uL
	4	操作界面: ≥10.4寸TFT全中文彩色液晶触摸屏
	5	进样器的选择: 自动识别注射器和毛细管, 不需适配器
★	6	电极测量方式: 采用免维护微电极技术, 血气项目采用块状电极, 电解质项目采用固态离子选择性电极
	7	内置不间断电源, 断电后满足1小时以上的工作时间
	8	同时支持注射器和毛细管测量
	9	样品恒温 37±0.2℃
	10	内置酸碱平衡自动智能分析系统
	11	样品、试剂预热功能
	12	USB数据导出功能
	13	采样针内、外壁自动清洗
	14	LED背光流路视窗观察窗口
	15	电极更换门锁设计
★	16	在线液流温度电极监测
	17	配套血气质控品。
	18	可使用条码扫描仪
★	19	有人体红外探测功能
	20	支持外接鼠标、键盘功能
	21	定标方式: 全自动液体定标, 无需钢瓶气体定标
	22	进样方式: 全自动进样, 能自动检测并排除小气泡和微血凝块
	23	试剂使用周期: 多种规格试剂包可供选择, 试剂包常温下保存期半年。
	24	定标间隔: 可根据实验室要求, 自行调整定标间隔时间, 最长间隔时间达4小时
	25	分析时间: 20个样本/小时
	26	可根据需要外接打印机
	27	数据管理: RS232接口、软件管理系统、具备联网功能
	28	内存: 主机可自动储存大于5000份历史样本完整信息, 存储容量可扩展
	29	环境温度: +15℃~+30℃, 相对湿度: ≤85%
	30	电源: 宽电源设计100V-240V~±10%, 50Hz/60Hz±1Hz
	31	*星号条款必须满足, 单件商品非*星号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废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八: 心电图机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产品的电源插头符合中国标准, 无需适配器
	2	ECG输入通道: 标准12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

	3	导联选择：手动/自动可选，（支持Nehb、Cabrera导联体系）
	4	输入阻抗： $\geq 100M\Omega$
★	5	频率响应：0.01Hz ~ 280Hz
★	6	耐极化电压 $\geq \pm 600mV$
	7	内部噪声： $\leq 12.5\mu Vp-p$
	8	时间常数： $\geq 3.2s$
	9	共模抑制比： $\geq 130dB$
	10	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11	支持中文输入及中文操作提示和中文报告语言
★	12	A/D转换 $\geq 24bit$
★	13	采样率 $\geq 18000Hz$
	14	灵敏度选择：1.25、2.5、5、10、20、10/5、自动（AGC）mm/mV
	15	抗干扰滤波：具有交流滤波、肌电滤波、基线漂移滤波、低通滤波功能
	16	自动分析诊断功能：具有12导同步分析、RR分析、自动诊断及故障提示功能
	17	设备内置存储器，存储病历 $\geq 700$ 例
	18	数据可通过SD卡、USB口导入导出
★	19	显示器 $\geq 6.5$ 英寸，倾斜角设计，支持显示背景网格
	20	显示信息：同屏显示12导同步心电波形
	21	记录器：热敏式点阵打印机
	22	走纸速度：5、6.25、10、12.5、25、50 mm/s 可选
	23	记录通道：3×4、3×4+1R、3×4+3R、6×2、6×2+1R、12×1可选
	24	记录纸规格：折叠纸打印宽度 $\geq 205mm$
	25	记录内容：心电波形、分析结果、明尼苏达码、平均模板以及导联名称、走纸速度、增益、滤波器、日期、中文患者信息、标记等
	26	可直接外接打印机，通过A4纸打印12道心电波形和报告
	27	具备在无网格纸上打印网格功能
	28	具有性别、年龄组快速切换键，减少医生手工输入，提高工作效率
	29	可准确判定接触不良的电极并予以指示
	30	手动、自动、节律、R-R四种工作模式可供选择
	31	支持实时采样、触发采样、周期采样模式，支持心律失常检测自动延时打印报告
	32	可以选配心电向量功能
	33	外部输入接口：USB接口，网络接口功能，外部输入输出端口，SD卡接口
	34	便携：外部隐藏式提手可方便机器移动
	35	电源：交直流两用 自动转换
	36	交流电源 100V~240V，50Hz/60Hz
	37	直流电源：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充足后可正常工作时间 $\geq 3$ 小时
	38	*星号条款必须满足，单件商品非*星号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废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九：排痰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外形机柜：豪华柜式不可拆分一体机。
	2	主要构成：由一台主机、一套传动系统和动力输出装置（即治疗头）等组成。
	3	特有24V安全电压，安全性能更高。
	4	伺服系统电路设计，使设定振动频率与动力头实际输出振动频率保持一致，无功率衰减。
	5	显示方式：全电脑控制液晶大屏幕显示，中文菜单操作。
	6	操作方式：一键飞梭的操作方式，所有功能的调节仅需通过对一个键施以旋转及按压动作即可全部完成。
	7	软轴，不易折断，保证产品质量。
	8	手柄转动形式：操作过程中手柄可以360°自由转动这种结构转动形式使医护人员操作更灵活、方便，极大的改善了操作人员劳动强度。可插拔不易损坏。
	9	传动模式：一路成人传动模式，配备至少5个治疗头，满足不同患者多种体外引流要求。
	10	工作模式：手动和自动操作模式。
	11	手动模式频率范围：10Hz-60Hz，连续可调，步距1Hz。
	12	手动模式定时范围：1min-60min，连续可调，步距1min。
	13	自动程序模式：共有四种自动程序模式。
	14	自动模式定时范围：5min、10min、15min、20min。
	15	软轴长度：不小于1.8m。
	16	*星号条款必须满足，单件商品非*星号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废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医用降温毯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电源：220V±10% 50Hz
	2	总功率：≤550VA
	3	显示方式：液晶屏显示，LED背光。
	4	制冷方式：医用压缩机制冷，二次水循环物理降温，可长时间持续使用。
★	5	5.控温范围：-2℃~40℃任意可调，降温速度：每分钟大于1℃。
★	6	双路输出双温控制，可一毯一帽同时使用。
	7	体温设定范围：≤30℃~40℃
	8	报警功能：超温故障报警，缺水故障报警，达到水位极限停止工作。
	9	体温检测方式为腋温，肛温双重检测，可任意选择。
★	10	双系统控制，手动和自动两种操作模式，可通过检测毯温帽温控制机器运行，也可通过检测人体体温控制机器工作。双模式控温--具有毯帽控温模式，体温控温模式。体温探头出现故障，不影响毯帽控温模式工作。提高设备的使用率和便捷性。
	11	毯帽材质：TPU（热塑性聚氨酯）材料，并配有同规格的帽罩和毯罩，易拆洗，更换方便。
	12	通过电磁兼容检测,对病房内的其他设备不会产生电磁干扰
	13	*星号条款必须满足，单件商品非*星号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废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附表一十一：升温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通过保持患者体温的方法对围手术期促进血液循环，提高人体免疫力
	2	操作方式：一键飞梭式旋钮操作，简单快捷。
	3	显示方式：≥5寸彩色液晶屏，中文菜单，直观易懂。
	4	导气接口：
★	5	前置式自锁紧风管接头，方便灵活，密封性好。
★	6	出气口温度探头设计，控温精度高。
★	7	1.5-1.8M高伸缩输气连接软管，耐磨，柔韧性好。
★	8	金属外壳，通过电磁兼容检测，抗干扰性强。
	9	医用升温毯温度：设定温度分四挡：室温、32℃、38℃、43℃
	10	工作方式：连续工作
	11	超温报警：高于设定温度3℃时报警停止工作
	12	低温报警：低于设定温度3℃时报警
	13	加热盘报警：加热盘使用期超过理论寿命报警。
	14	累计计时：最大255h,计时精度：≤±1min
	15	医用升温毯风速：可设置高风速和低风速两档，高风速26±1Km/h, 低风速23±1Km/h
	16	医用升温毯工作噪音：正常工作的整机噪音≤49db
	17	医用升温毯总功率≤350VA
	18	运输和贮存条件
	19	环境温度范围 -40℃-50℃
	20	相对湿度范围 10%-80%
	21	大气压力范围 500hpa-1060hpa
	22	正常工作条件
	23	环境温度 5℃-40℃
	24	相对湿度 ≤80%
	25	大气压力 860hpa-1060hpa
	26	电源要求 AC 220V±10%,50Hz±2%
	27	加温毯：毯子为一次性耗材，种类多样，可供临床选择，而且毯子都是经过灭菌的，具有2项：一种便捷式充气保温系统和一种前置式自锁紧风管接头，密封性好。（多款一次性加温毯，可根据临床需要进行选择）
	28	支架：1个(医用静音滑轮支架 450mm (±20mm) X 450mm (±20mm) X 770mm (±20mm) )
	29	*星号条款必须满足，单件商品非*星号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废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二：急救推车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规格：长630（±20mm）*宽420（±20mm）*高880（±20mm）（mm）
	2	台面采用优质不锈钢加工台面打开内置放药袋。下面是槽状可以抢救器材下面是一个单开门一个单抽，下面空挡处可以放污物桶等。
	3	立柱采用不锈钢方管型材，强度高，耐磨抗腐蚀。
	4	抽屉采用静音设计，抽拉顺畅方便，容易整理。
	5	底部四只静音防缠绕脚轮，胶轮直径φ80mm±5mm，推行灵活承载量大，选用优质品牌脚轮。
★	6	标准配置：顶部配药袋可伸缩输液架；
	7	*星号条款必须满足，单件商品非*星号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废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三：紫外线循环风消毒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移动式，外观尺寸：380（±20mm）×330（±20mm）×810（±20mm）mm。
	2	适用空间：100立方。
	3	循环消毒风量：≥1000m <sup>3</sup> /h。
	4	具有消毒及风量加强功能。
	5	采用主控制芯片，附带温度显示功能，工作稳定可靠。
	6	程控、遥控、按键多控消毒运行，按键采用实体红外线遥控操作，具有程控定时功能。
	7	消毒可设置六个时间段，时间可任意设置。
	8	采用后下进风，前上立体出风，循环风量大。
	9	带多次使用初中效尘埃过滤网、活性炭网除臭等辅助消毒手段。
	10	外设防滑扣手，推拉移动自如。
	11	紫外线灯管的使用寿命≥8000小时。
	12	细菌总量≤200cfu/m <sup>3</sup>
	13	消毒时空气中臭氧浓度：≤0.1mg/m <sup>3</sup> 。
	14	负离子发生量：≥1×10 <sup>7</sup> 个/cm <sup>3</sup> 。
	15	对空气中自然菌的杀灭率≥93%。
	16	对空气中白葡萄球菌杀灭率99.93%。
	17	风速高、中、低可选。。
	18	负离子清新空气，可净化、吸烟、除尘等功能。
★	19	额定电压：AC 220V±22V，消毒功率：≤150W，额定频率：50Hz±1Hz，噪音：≤55dB。
	20	*星号条款必须满足，单件商品非*星号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废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四：病床\*床垫\*床头柜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规格：2150（±20mm）*960（±20mm）*500（±20mm）（mm）

2	床头床尾采用 ABS 原生料整体吹塑成型；表面光滑，易清洁，可轻松装卸；可插床头卡，美观大方，坚固耐用。床尾外侧配床头牌。
3	床面采用优质冷轧钢板一次冲压成条型长孔，厚度 0.8mm，床板四节设计，表面采用机器人焊接，焊点小焊接均匀光滑，背部有钢管加强筋，采用双支撑助力结构，延长病床寿命，采用床面冲孔增加了床面韧性、透气性、防滑设计，床面凹槽防滑性强、透气性强。
4	床框采用 40*80*1.2(mm) 的优质冷轧钢管，整体采用激光切割，机器人自动焊接设备焊接，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满焊工艺。焊缝平整、牢固结实。
5	床体四角预留输液架插孔，床体两侧各有一个一次冲压成型伸缩引流挂钩操作灵活方便使用。
6	床腿为 $\geq 50*50*1.2(\text{mm})$ 方管制作。
7	护栏采用五柱折叠式护栏，管材为优质铝合金和不锈钢材料组成，护栏立柱上下连接件为尼龙材质，坚固耐用，防夹手设计，不使用时可折叠放于床框下面，操作方便灵活。
8	手动双摇，背部升降范围 $\geq 0-65^\circ$ ，腿部升降范围 $\geq 0-40^\circ$ 。配置 不锈钢手摇把，手摇柄处外包 ABS 塑料壳，不使用时可弯折隐藏于床下，不超出床尾，有效节省空间。无噪音。丝杠采用 40# 钢材质，硬度大，不易变形，回旋体为铝压铸工艺，丝杠内置精铜螺母，与丝杠密切咬合密切，可自润，有效地防止磨损、无噪音，寿命长，具备过载保护结构和双向到位极限保护功能。
9	床体载重大于 200kg。
10	整体采用磷化、酸洗、水洗、氧化镀膜等一系列工艺，采用粉末静电喷涂，色泽鲜艳，附着牢固，安全环保易清洁。
11	床头柜主要技术指标：1、外型尺寸：450mm（ $\pm 20\text{mm}$ ）（宽）420mm（ $\pm 20\text{mm}$ ）（长）740mm（ $\pm 20\text{mm}$ ）（高）
★	12 最大承载： $\geq 40\text{kg}$
	13 净重：11kg（ $\pm 1\text{KG}$ ）
	14 床垫主要技术指标：1、床垫规格根据病床尺寸搭配
	15 材质床垫采用双层结构设计，上层为三公分高密度海绵，下层为厚度三公分天然3E摩维棕材料。
	16 材料 经过环保高温灭菌处理。床垫可双面使用，满足不同患者的需求，使用高级防水面料，不褪色，有拉链易拆洗清洁，安全舒适。
	17 *星号条款必须满足，单件商品非*星号条款3条以上（含3条）不满足废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2.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 3.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 5.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第六章 评审

### 一、评审要求

#### 1. 评标方法

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4. 澄清

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6.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6.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 7.投标无效的情形

7.1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 8.废标的情形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 9.定标

9.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如所投设备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如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3.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 三、评审程序

##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 2.投标报价审查

2.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 4.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4.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进入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4.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5.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 6.汇总、排序

6.1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6.2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	------------------------------------



<p>(二)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三)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四) 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 href="http://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a>）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五)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p>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p>

产品注册证明	提供所投吊塔、高流量湿化氧疗系统、无创呼吸机、支气管镜、电动病床、床旁监护仪、血气机、心电图机、排痰机、医用降温毯、升温仪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经营或生成许可证明	提供参与本项目投标供应商有效的（1）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2）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按要求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投标报价	报价（包括分项报价和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承诺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投标承诺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主要商务条款	提供标准格式的“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联合体投标	非联合体投标不提供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货物类项目：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2.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货物或工程量清单施工材料中，所投设备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如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其他要求	其他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情形

表三详细评审表：

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55.0分 商务部分15.0分 报价得分30.0分	
高流量湿化氧疗系统产品技术评分 (10.0分)		高流量湿化氧疗系统 1、流量设置调节范围：2L-60L。 2、温度设置调节范围值为：31℃-37℃，三档可调。 3、在最高流速下温度也可设置为37℃。 4、支持1L和5L两种流量调节精度，流量2L-25L时调节精度为1L、流量25L-60L时调节精度为5L。 5、主机显示实时温度监测、流速监测以及氧浓度监测。 6、具备氧浓度调节功能，氧浓度设置范围：21%-100%，调节精度：1%。 7、内置氧浓度实时监测系统，无需使用氧电池等耗材。 8、具备低流量模式，在低流量模式下温度自动锁定为34℃。 9、无需选择加温湿化器加水方式，使用过程中水箱自动加水。 10、服务要求：主机原厂保修两年，一年包换。 以上参数在投标时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对技术参数进行佐证，每有1条满足加1分，最多得10分。（证明材料可以是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官网截图、检测报告、产品白皮书等证明文件。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无创呼吸机产品技术评分 (10.0分)	<p>无创呼吸机 1、通气模式：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CPAP模式）、自主模式（S模式）、时控模式（T模式）、自主/时控模式（S/T模式）、压力控制模式（PC模式）。 2、具备自动同步技术，具备自动灵敏度技术。 3、吸气时间：0.2s~4.0s。 4、压力范围： 吸气正压（IPAP）：4cmH<sub>2</sub>O~30cmH<sub>2</sub>O 呼气正压（EPAP）：4cmH<sub>2</sub>O~25cmH<sub>2</sub>O 持续正压（CPAP）：4cmH<sub>2</sub>O~20cmH<sub>2</sub>O 5、最大流速可达180L/min。 6、爬坡压力：CPAP模式下：4cm-CPAP，其他模式下：4cmH<sub>2</sub>O-25cmH<sub>2</sub>O。 7、爬坡时间设置范围：0-60min可调。 8、 配备一体式移动台车。 9、配备独立专业医用湿化器。 10、采用无遮挡进气口设计，更换过滤棉避免交叉感染。 以上参数在投标时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对技术参数进行佐证，每有1条满足加1分，最多得10分。（证明材料可以是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官网截图、检测报告、产品白皮书等证明文件。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p>
	支气管镜产品技术评分 (10.0分)	<p>支气管镜 1、工作长度≥600mm 2、总长≤900mm 3、头端部外径≤5.2mm 4、主软管外径≤4.8mm 5、最大插入部外径：≤5.6mm 6、景深：≤3-50mm 7、中心分辨率：7mm处，分辨率应不低于3.51lp/mm 8、钳道孔内径：≥1.5mm 9、照明有效性：UL≤25% 10、照度Lx：在工作距离为7m时照度不低于2000Lx 以上参数在投标时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对技术参数进行佐证，每有1条满足加1分，最多得10分。（证明材料可以是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官网截图、检测报告、产品白皮书等证明文件。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p>
技术部分	床旁监护仪产品技术评分 (5.0分)	<p>床旁监护仪 1、一体化多参数监护仪，具备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率和体温监测功能 2、支持选配升级12导联心电监护进行诊断分析，ECG电极系统可选择 3 导、5 导、6 导、12 导 3、心电模块耐极化电压范围≥±800mV 4、支持选配同品牌呼末二氧化碳（EtCO<sub>2</sub>） 5、支持选配双通道有创血压（IBP） 6、支持正常的心搏与房性的心搏ST段分析，将该信息显示为ST数值形式或ST模板形式 7、共模抑制比：弱滤波（诊断）&gt;95dB，监护、强滤波（手术）&gt;105dB 8、QT和QTc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 ms 9、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25-290mmHg，舒张压10-200 mmHg 10、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序列四种测量模式。自动模式支持自定义设置血压测量间隔，间隔时间支持从1-480分钟内的任意整数数值 以上参数在投标时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对技术参数进行佐证，每有1条满足加0.5分，最多得5分。（证明材料可以是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官网截图、检测报告、产品白皮书等证明文件。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p>

<p>血气机产品技术评分 (10.0分)</p>	<p>血气机 1.测量项目：血气电解质等10个参数,pH、PCO<sub>2</sub>、PO<sub>2</sub>、Na<sup>+</sup>、K<sup>+</sup>、CL<sup>-</sup>、Ca<sup>2+</sup>、Glu、Lac、Hct。 2.样本量：全血≤135uL，毛细管最低采血量≤50uL 3.进样器的选择：自动识别注射器和毛细管，不需适配器 4.同时支持注射器和毛细管测量 5.样品、试剂预热功能 6.采样针内、外壁自动清洗 7.配套血气质控品。 8.定标方式：全自动液体定标，无需钢瓶气体定标 9.进样方式：全自动进样，能自动检测并排除小气泡和微血凝块 10.分析时间：20个样本/小时 以上参数在投标时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对技术参数进行佐证，每有1条满足加1分，最多得10分。（证明材料可以是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官网截图、检测报告、产品白皮书等证明文件。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p>
<p>心电图机产品技术评分 (10.0分)</p>	<p>心电图机 1、ECG输入通道：标准12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 2、导联选择：手动/自动可选,（支持Nehb、Cabrera导联体系） 3、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4、灵敏度选择：1.25、2.5、5、10、20、10/5、自动（AGC）mm/mV 5、抗干扰滤波：具有交流滤波、肌电滤波、基线漂移滤波、低通滤波功能 6、显示信息：同屏显示12导同步心电波形 7、记录通道：3×4、3×4+1R、3×4+3R、6×2、6×2+1R、12×1可选 8、记录内容：心电波形、分析结果、明尼苏达码、平均模板以及导联名称、走纸速度、增益、滤波器、日期、中文患者信息、标记等 9、手动、自动、节律、R-R四种工作模式可供选择 10、支持实时采样、触发采样、周期采样模式，支持心律失常检测自动延时打印报告 以上参数在投标时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对技术参数进行佐证，每有1条满足加1分，最多得10分。（证明材料可以是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官网截图、检测报告、产品白皮书等证明文件。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p>
<p>供货方案 (4.0分)</p>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 ①供货计划及方式②供货流程安排、时间安排③运输条件，装卸及运输工具完备④供货保障措施。 以上内容： 1、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4分； 2、每缺少一项扣1分； 3、每项内容提供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 4、各项有缺陷的，每有1处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逻辑漏洞、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套用其他方案、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扣完为止。</p>
<p>实施方案 (4.0分)</p>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 ①供货时间保障方案②运输及保护措施③安装调试方案④培训方案。 以上内容： 1、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4分； 2、每缺少一项扣1分； 3、每项内容提供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 4、各项有缺陷的，每有1处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逻辑漏洞、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套用其他方案、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扣完为止。</p>

商务部分	售后服务方案 (5.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①售后人员配置②售后服务流程③维修保养方案④零配件供应保障措施⑤破损与应急处理方案；以上内容：1、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5分；2、每缺少一项扣1分；3、每项内容提供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4、各项有缺陷的，每有1处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逻辑漏洞、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套用其他方案、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扣完为止。
	质量保证措施 (1.0分)	投标人提供完善、合理可行的质量保证措施得1分。以上内容：1、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1分；2、内容提供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3、各项有缺陷的，每有1处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逻辑漏洞、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套用其他方案、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扣完为止。
	配合验收方案 (1.0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配合验收方案。方案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有具体流程细节描述，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1分。以上内容：1、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1分；2、内容提供与本项目无关的扣2分；3、各项有缺陷的，每有1处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逻辑漏洞、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套用其他方案、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扣完为止。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b>【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b>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230623]QC[GK]20230003-1**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资格承诺函。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监狱企业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二、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三、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四、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大庆市政府采购中心：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投标人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投标资格承诺函》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六章、第八章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承诺在纳税所在地的税务机关可查证的信息为:

- 1.不存在欠税信息。
- 2.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 3.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或政府有关部门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1.未被列入“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人名单”。
- 2.缴纳社保的人数和金额,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均须依法缴纳。(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可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且无不良记录。

(六)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1.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 2.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警告和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 3.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 4.虽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

二、符合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条件:

(一)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二)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 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四)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日期:

格式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五：（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			
2		★	2.1			
			2.2			
			.....			
.....						

**说明：**

1.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投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投标。

4.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九：**

分项报价明细表（网上开评标可不填写）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一：**

（未要求可不填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二：**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1. 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2. 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三：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四：

各类证明材料（未要求可不填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